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

决 议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以视频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独立董事 4 名，实际收到表决票 4 份，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武汉公司向参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基于海诚武汉置业有限公司（简称“置业公司”）办公楼建设项目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通过向置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方式投入建设资金，符合置业公司办公楼实际建设情况。且置业公司股东保利（武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同等金额进行增资，交易价格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决议。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7月23日